今年来,我市面向未成年人无底线营销食品专项治理工作进展如何?记者走访调查——

护航未成年人,向低俗食品说“不”

今年初,国家市场监管总局、教育部、公安部联合印发《关于开展面向未成年人无底线营销食品专项治理工作的通知》,要求全面治理校园及周边、网络平台等面向未成年人的无底线营销色情低俗食品现象,保护未成年人的身心健康。

在我市,校园周边环境是否让人放心?孩子“舌尖上的安全”又该如何守护?连日来,记者就此进行了走访。

文/摄见习记者 张翔 制图/张佳悦

1 直击:斩断低俗营销黑手

近期,一些含有低俗暗示、宣传违背社会风尚的食品,堂而皇之地面向未成年人销售,有些甚至成为“网红零食”,引发大众关注。

在湖州某中学周边的一家文具店内,商店的货架上摆满了五花八门的各色零食,“单身狗粮薯片”“死神1号辣条”“魅惑约辣面筋”等堆在显眼位置,这些零食售价从0.5元至1元不等,大部分颜色亮丽,带有低俗暗示的宣传标语。

“我们这边零食都是从批发市场或者网上进来的,进货的时候也没有过多关注标语,只觉得外包装花花绿绿的,小孩子应该会喜欢。”商家说,对于这些标语是否会对孩子构成不利影响并没有特别注意。

对于这些穿着低俗“外衣”的食品,学生家长普遍感到忧心。“平时都会给孩子一些零花钱让他们在放学时买些吃的,有时候发现买了带有低俗暗示宣传标语的零食也会告诉孩子下次不要再买,总担心会对孩子造成不良影响。”市民王女士说。

记者在走访中发现,一些学生在求新猎奇心理的驱动下购买各式各样的商品,但辨别意识和防范意识不足,比如在购买时食品时更多关注包装图案,并未关注零食的生产日期、保质期、生产地址等信息,这也给不法商家带来可乘之机。

而对于校园周边一些商家侵害消费者权益的问题,为保障未成年人身心健康和消费安全,我市市场监管部门也开展了全面排查。

长兴县市场监管局泗安所日前就查获一批突出显示“二货救心丸”等食品名称的涉案薄荷糖。该局执法人员检查时发现,某小学周边一副食店入口处的货架上摆放着标记“二货救心丸”等食品名称的薄荷糖12盒,该食品包装上除了突出显示“二货救心丸”等低级宣传名称外,还标有一些有害青少年身心健康的广告语,且未标注食品生产厂家等相关信息,当事人亦无法提供与进货来源相关的证照和票据。

“这些食品不仅涉嫌无底线营销色情低俗食品,还可能存在食品安全隐患。”该局执法人员当即责令停止销售,依法对相关产品实施扣押,并进一步立案调查。

“‘网红零食’也不能成为违背社会良好风尚的免罚牌。”有法律专业人士指出,这些食品低俗、露骨的外观和包装,不仅违背社会的公序良俗,不利于未成人身心健康成长,还违反了相关法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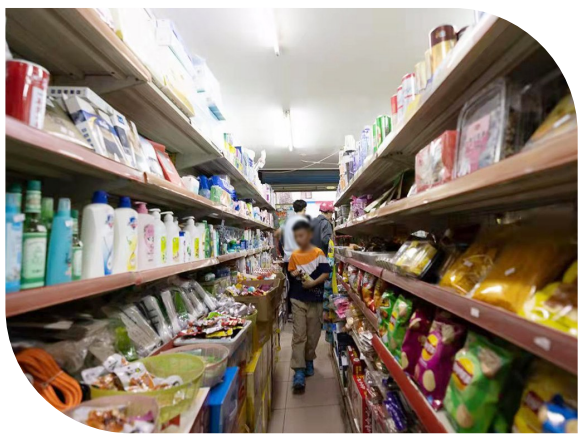

2 整治:多措并举查处问题食品

对于线上线下、校园周边无底线营销色情低俗食品现象,市市场监管局行政执法队执法二科科长金聪表示,向未成年人无底线营销色情低俗食品绝不是什么“创意”,这种行为还将受到相关部门的查处。

今年初,国家市场监管总局、教育部、公安部联合印发《关于开展面向未成年人无底线营销食品专项治理工作的通知》,要求全面治理校园及周边、网络平台等面向未成年人无底线营销色情低俗食品现象,保护未成年人的身心健康,从政策层面加大对面向未成年人无底线营销色情低俗食品现象的查处力度。

“今年以来,结合相关政策要求,我市开展了面向未成年人无底线营销食品专项治理行动,重点治理校园及校园周边、网络平台等面向未成年人无底线营销现象,严厉查处无证生产、发布含有色情暴力低俗广告、虚假宣传等违法违规行为,取得良好成效。”金聪介绍,数据显示,今年1至5月,我市共出动执法2000余人次,检查网络食品经营者506户,检查食品生产主体268户,检查食品经营主体1948户,共办理行政处罚案件16起,罚没金额13万余元,没收“低俗营销食品”数量3.2公斤。

与此同时,今年以来,我市结合食品安全“守底线、查隐患、保安全”专项行动,将校园及校园周边食品安全作为整治重点,推动校园及周边食品安全在组织管理、食材追溯、风险防控、智慧监管等方面取得长效化建设,全面提升食品安全管理水平和执法力度。

“一方面,我们通过制定《湖州市校园品牌超市规范化建设标准(试行)》《湖州市校园食品配送单位规范化建设标准(试行)》,从主体资格、食品安全管理制度、进货查验等方面明确经营者主体责任,规范其经营行为;另一方面,对校园及校园周边食品销售者实行风险分级动态管理,制定《湖州市校园及校园周边综合治理专项行动方案》,通过专项治理行动,巩固‘食安校园’‘质安校园’建设成果,以贯彻落实《食品安全法》《未成年人保护法》等法律法规为抓手,坚决斩断伸向孩子们的黑手,确保杜绝过期、三无、变质和来源不明的食品。”市市场监管局食品流通安全监督管理处处长闻雪娅说。

据悉,一季度,我市已出动执法人员1451人次,对31家校园食品配送单位、38家校园品牌超市和584家学校周边食品销售单位检查全覆盖。

值得一提的是,对于校园食品安全,我市还强化溯源管理。校园品牌超市、校园食品配送单位全部使用“浙食链”,不断扩大上链品种覆盖面,按照《浙江省动物防疫条例》,落实肉类在“浙食链”系统的全程追溯,强化数字化监管,从源头保障入校食品安全。

3 呼吁:各方形成合力补齐短板

记者在采访中了解到,向未成年人无底线营销食品现象的多发地为乡镇学校周边以及城乡结合部学校周边,这也对相关部门提出了更高的要求。

“对于校内品牌超市,我们落实了进货查验、设施设备和贮存销售等检查,同时还定期自查自纠,及时发现和消除食品安全隐患,所以一些无底线营销食品基本不会出现在校内品牌超市内。”德清县求是高级中学负责人说。

从市市场监管部门获悉,目前全市正在开展的校园及校园周边综合治理,不仅将加强校园食堂、供餐单位、校园及周边食杂店、餐饮店的日常监管和执法力度,严厉打击向未成年人无底线营销食品现象,保护未成年人身心健康;还将加大校园及周边学生用品、儿童玩具等质量安全检查和抽查力度,确保产品质量安全。

禁绝无底线营销食品并非一家之事,仅靠监管还不够。还需家长、各食品生产商和经营者、各职能部门与学校应通力合作,打好“组合拳”,共同守护未成年人身心健康。

市消保委秘书处秘书长唐培强表示:“面对校园周边无底线营销食品,我们应健康理性消费、共同抵制‘无底线营销’食品。”

“对于家长来说,要明确自身义务责任,要向孩子说明这些食品对身心健康的危害,不断增强孩子自觉抵制‘无底线营销’食品的能力;对于各食品生产商和经营者来说,要落实主体责任,严格做好自查自纠工作,要认识到‘无底线营销’食品属于违法行为,自觉加强守法经营、诚信经营意识,坚决杜绝出现以食品名义宣传软色情、低俗信息等有违公序良俗的擦边球行为;对于各职能部门与学校来说,应通力合作形成社会共治共防的良好局面,市场监管部门要重点加强校园及校园周边等区域食品安全日常监管和抽检监测,公安机关应及时梳理违法犯罪线索,严厉打击危害未成年人身心健康的违法犯罪行为,学校应加强对青少年的宣传教育和思想引导,倡导学生养成健康的饮食习惯和消费理念,增强未成年人自觉识别、抵制‘无底线营销’食品的能力。”唐培强说。

浙江生态文明干部学院科研处经济学博士林晓炜表示:“为未年成人营造良好成长成才环境是全社会的共同责任,每个环节都不能缺位。除了抵制无底线营销食品,还需考量以下:在校园周边,是否存在接纳未成年人进入的网吧、游戏经营场所?是否有书店、文具店向未成年人售卖含有有害内容的出版物和文化用品?是否有商店在销售导致少年儿童受到伤害的劣质玩具?这些问题都是大家的关切点,杜绝此类行为都需要相关部门守土有责、守土尽责、查漏补缺,把工作做在前面。”

“只有围绕未成年人身边,聚焦校园周边,将‘护苗’宗旨落实落细于各项治理举措,才能不断织密未成年人健康成长的保护网,还未成年人一方净土。”林晓炜认为。